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2-051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2年12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表决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12月18日以前以书面、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蔡小如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在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通过了会议通知所列的事项,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和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在辖区上市公司中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广东证监[2011]124号)、《关于辖区上市公司治理常见问题的通报》(广东证监[2010]155号)等文件的要求,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为切实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成立了专项的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确定了董事长为第一责任人,统筹指导自查及整改的各项工作。工作小组本着求真务实的态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并逐条对照通知及附件的要求,对公司进行了认真的自查,形成了《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经认真核查,《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治理的现状,公司在系统、全面的自查过程中,提出了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整改计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我们对此无异议,并将持续了解整改情况和督促公司落实整改措施。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于2012年12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达华智能: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的公告。

备查文件:
 1、《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2-052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2年12月20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通知已于2012年12月18日以前以书面、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健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进行审核后,一致认为,该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治理的现状,公司在系统、全面的自查过程中,提出了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整改计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此无异议,并将持续了解整改情况和督促公司落实整改措施。
 表决结果: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详情请见公司于2012年12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达华智能: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的公告。

备查文件: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2-053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
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12-031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2年12月20日在用友软件园东区8号楼E102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王文京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会议议案。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实际参加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64人,代表股份611,184,9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2.42%。其中:
 1、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1人,代表股份569,418,64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8.16%;

2、参加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253人,代表股份41,766,2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6%。公司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三、会议表决情况
 逐项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一)回购股份的方式
 同意回购610,381,816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99.87%;反对票84,220股;弃权票718,904股。

(二)回购股份的目的
 同意回购610,381,816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99.87%;反对票84,220股;弃权票718,904股。

(三)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同意回购610,381,816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99.87%;反对票84,220股;弃权票718,904股。

(四)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以及资金来源
 同意回购610,381,816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99.87%;反对票84,220股;弃权票718,904股。

(五)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其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同意回购610,381,816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99.87%;反对票84,220股;弃权票718,904股。

(六)回购股份的期限
 同意回购610,381,816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99.87%;反对票84,220股;弃权票718,904股。

(七)授权事项
 同意回购610,381,816股,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99.87%;反对票84,220股;弃权票718,904股。

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同意票占参加表决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获得通过。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2-079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没有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没有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12月20日(星期四)下午14:00分
 2)网络投票召开时间:2012年12月19日-2012年12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12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12月19日下午15:00至2012年12月2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2年12月13日(星期四)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42号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主持人:董事长何强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11,056,80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5.038%。其中:
 1、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11,00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会议的股东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56,80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8%。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强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
 三、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分红政策相关事项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004,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3%;反对51,9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004,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3%;反对21,3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

3、审议通过《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004,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3%;反对21,3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

4、审议通过《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004,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3%;反对21,3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

5、审议通过《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004,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3%;反对21,3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证上[2007]39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关于在辖区上市公司中开展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广东证监[2011]124号)、《关于辖区上市公司治理常见问题的通报》(广东证监[2010]155号)等文件的要求,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为切实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成立了专项的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确定了董事长为第一责任人,统筹指导自查及整改的各项工作。工作小组本着求真务实的态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并逐条对照通知及附件的要求,对公司进行了认真的自查,形成了《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的议案。现将自查情况与整改计划汇报如下: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有待改进的问题
 (一)提醒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作用有待进一步发挥;
 (二)公司内部审计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尚需加强培训与学习,以提高规范、诚信、透明和自律的意识;

(四)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尚需进一步加强;
 (五)内幕信息知情人已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定期报告涉及内幕知情人也及时向广东证监局报备,但临时公告涉及内幕知情人尚未及时向广东证监局报备。

二、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进一步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积极开展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的工作,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更加完善,提升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截至本自查报告发布之日,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前述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此次自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深圳证监局此次治理专项活动的要求,公司进行了自上而下的全面自我检查,情况如下: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执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股东权利。公司严格按照规定发布股东大会的通知及进行授权委托等。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能够认真听取所有参会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完整,并由董事会秘书负责,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会议决议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充分、及时披露。

公司自2010年12月3日上市以来,共召开股东大会5次。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均由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召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按照相应的权限履行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股东认真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小如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8,569,52股,占公司总股本58.29%。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生产经营。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所有重大事项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由经理层、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确定,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及控制的情形。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独立董事3名,其中1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占董事会人数的比例超过1/3,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均制订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中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保证了独立董事工作的有效运作和科学决策。

公司全体董事根据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忠实、勤勉、诚信地履行职务,认真出席股东大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与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确保董事的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独立客观不受影响地履行职务,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对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高管人员的提名及其薪酬与考核、内部审计等方面起到了监督作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符合相关规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会议决议充分及时披露。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构成及选聘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通知时间、授权委托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记录完整,保存安全,会议决议充分及时披露。公司监事能够勤勉尽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合法性规范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公司高管层
 公司总裁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会选聘,副总裁由总裁提名,报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聘任。公司制定了《总裁工作细则》,明确了总裁的职责。公司总裁办公会定期及不定期召开,高管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能够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实施有效的控制,并且在任期内容基本保持稳定。公司高管人员均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为行为准则,没有发生受到处罚的情形。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孙彦卿和于进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参会人员的资格及网络投票人员的有效计票结果均合法有效;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公告
 (二)股东大会决议
 (三)法律意见书
 (四)会议记录
 (五)按有关规定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以上文件文本置于公司证券与投资者关系部。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12-032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债权人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增强透明性和稳定性,维护公司及投资者权益,公司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等情况,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拟以不超过11.8元的价格回购股份,回购总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回购的股份将通过注销,从而减少注册资本。回购方案已于2012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12年12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均有权于本通知发布之日起45日内,凭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要求公司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仍应由公司根据债权债务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
 2012年12月21日至2013年2月3日。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日为准。
 2、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清路68号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投资者关系部
 邮编:100094
 电话:010-62436637
 传真:010-62436639
 请在信函封面或传真首页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权30,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
 4、采用累积投票制审议《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黄敬永女士、黄培根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4.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黄敬永女士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1,0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9%。
 4.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黄培根先生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1,00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9%。

黄敬永女士、黄培根先生当选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钟佩玲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由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出席见证,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备查文件:
 1、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2-080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2年12月20日(现场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于2012年12月14日以电话通知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钟佩玲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黄敬永先生为《关于更换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监事钟佩玲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2-080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2年12月20日(现场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于2012年12月14日以电话通知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钟佩玲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黄敬永先生为《关于更换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监事钟佩玲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2-080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2年12月20日(现场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于2012年12月14日以电话通知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钟佩玲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黄敬永先生为《关于更换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监事钟佩玲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2-080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2年12月20日(现场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于2012年12月14日以电话通知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钟佩玲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黄敬永先生为《关于更换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监事钟佩玲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的。情形。
 (六)关于公司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要求,结合公司经营实际,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体系涵盖经营活动的所有环节,包括重大事项决策、财务管理、关联交易以及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等方面,并得到了有效地执行和落实。

公司上市后,董事会非常注重公司治理方面的完善工作,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梳理了原有的各项规章制度,并在此基础上对原有的部分规章制度进行修订完善,同时补充制定了部分新制度。公司现行的内控制度包括《内部审计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重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等。公司董事会还进一步梳理了公司内控制度的流程,保证经营管理的运行有效。

(七)关于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的资产、财务、人事等方面独立,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不存在与控股股东人员任职重叠的情形。各发起人投入公司的资产权属明确,不存在资产未过户的情况;生产经营场所及土地使用权、商标注册权使用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对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单位不存在依赖性,也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不存在对主要交易对象的依赖。

(八)关于公司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情况
 为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和《外部信息使用管理制度》、《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科学管理信息披露事务,提高了信息披露透明度。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了信息披露,确保所有投资者及时、公平获取公司信息。此外,公司还采取网络业绩说明会的形式增加与广大投资者沟通的机会,并通过公司网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互动,耐心解答投资者的咨询。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虽然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及内控制度,但在成为上市公司之后,随着投资者关注度、监管要求等的进一步提高,以及资本市场政策环境不断变化,公司必须与时俱进,根据新的特点进行内控制度的修订与完善。经过本次治理专项活动自查,公司认为尚需在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改善和提高:

(一)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作用有待进一步发挥。
 公司董事会已按规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业委员会,并制定了四个专业委员会的工作细则。在实际运作中,专业委员会与公司的日常工作衔接和实际运作如何有机结合,使其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公司目前为止还没有建立经常有效的工作流程。各专业委员会的工作尚未充分有效的发挥出,还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在今后的工作,公司将积极创造条件,使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能融入到公司重大事项上,更好地应用各专业委员会及独立董事的专业能力,更充分地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为公司决策提供优质服务。

(二)公司内部审计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
 公司上市后,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则,对公司相关制度进行了系统的梳理,修订了《公司内部审计制度》,聘任了专职人员负责内部审计工作。但公司还未能系统性的开展内部审计工作,目前内部审计工作重点在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工程项目管理、财务制度、采购管理等方面,尚未对公司控股子公司进行专项审计,因此需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

(三)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尚需进一步加强。
 按照有关规定,公司积极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监管部门和中介机构安排的相关培训和课程。在公司治理结构及内控制度建设等“硬件”方面,公司能够符合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要求,而在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透明意识、规范意识、诚信意识和自律意识等“软件”方面,公司还须不断的优化和提高。只有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都具备了规范运作、诚信披露、信息透明和自律经营意识,公司的治理结构、内控制度才能充分发挥应有的作用。

此外,随着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变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需对最新的法律法规进行系统的了解学习,以加强学习,提高公司规范化治理。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尚需进一步加强。
 公司上市时间不长,在资本市场的经验有限,所以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手段比较单一,不一定能满足投资者的需求。目前公司与投资者沟通主要是通过业绩说明会及股东大会、电话、电邮、投资者互动平台和接受投资者上门调研等渠道进行。公司还须要通过更多形式、多层次、多渠道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例如不定期的见面互动、网站的完善和建设等,让更多的投资者了解到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

(五)内幕信息知情人已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定期报告所涉及内幕知情人也及时向广东证监局报备,但临时公告涉及内幕知情人尚未及时向广东证监局报备。

公司上市后制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积极履行定期报告、重大事项等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定期报告也根据要求及时向广东证监局报备,但在关于临时报告需报备内幕知情人的时间、滞后及未及时向广东证监局报备。在今后的工作,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规定时间内向有关监管机构及时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信息。

四、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责任人
 针对公司治理有待改进的各个问题,公司将成立整改专项小组,小组成员如下:
 组长: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蔡小如
 副组长:公司董事兼副总裁蔡小文、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陈开文
 组员:公司监事何彩霞、公司监事李婉芳、公司财务总监陶海峰、公司副总裁姜亚华、公司副总裁刘翰雄、公司副总裁任金豪
 整改专项小组将根据自查具体问题确定专人负责跟进整改,相关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和责任人如下:

1、充分发挥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更好的服务。
 整改措施:重视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独立履职的工作,为专业委员会的工作创造条件,提供更大的便利。在公司重大决策过程中,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职能,加强沟通,对需要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应事先征求专业委员会的意见,不断完善专业委员会的工作体系,确保专业委员会的会议常态化、规范化,更好的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服务。

整改时间:日常工作
 整改责任人:董事长
 2、进一步加强完善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
 整改措施:公司将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修订、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并结合公司实际现状,对公司内部的各项管理制度进行梳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内部审计部门体系。加强内部审计部门在公司控股子公司日常管理的监督作用,积极发挥内部审计部门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定期对控股子公司公司的财务、销售、采购、投资等日常工作进行检查和监管,并向公司高层、董事会报告。

整改时间:日常工作
 整改责任人:董事会秘书
 3、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提高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与学习,提高规范、诚信、透明和自律的意识。
 整改措施:指定专人收集汇总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文件,印刷装订成册或单行本,及时报送公司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配合公司保荐机构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培训。

整改时间:定期开展
 整改责任人:董事会秘书
 4、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整改措施:公司投资者关系部门的工作人员应加强学习,积极参加监管部门和中介机构的业务培训;公司将增加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通过多种方法提供公司在资本市场上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整改时间:网站改版等工作应在2013年6月30日前完成,其他工作定期开展。
 整改责任人:董事会秘书
 5、进一步加强证券法务部门的工作,及时向监管部门报送内幕知情人。
 整改措施:公司法务部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的有关要求,记录内幕知情人信息,并及时向有关监管机构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信息。

整改时间:日常工作
 整改责任人:董事会秘书
 五、有特色的公司治理的做法
 公司一直以来强调高效规范的企业治理,在完善及严格执行企业内外部业务流程方面,公司通过采用OA、ERP等信息系统,规范企业各部门的业务流程体系,其中重点的数据处理使得公司内部控制程序化,扩大了内审与内控制度的范围,加快了公司内部数据流转。通过这样一个电子信息数据管理平台,为公司管理层的正确决策提供了有力的保证。

同时,公司还非常重视企业文化建设,企业文化是一个企业的凝聚力和竞争力的具体体现。公司积极创建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以良好的工作氛围与发展机遇吸引并留住人才,公司定期组织员工旅游、聚会及各类文体比赛,丰富员工的工余生活,增强团队的凝聚力;公司成立了党支部,加强员工个人的思想政治建设,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积极创造条件,并为员工解决生活、工作中的实际问题;公司在员工内部组织了“达华